

柳林县清河公园提质改造河道整治工程液压坝金属结构设备及 安装工程货物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SH141125202409240212)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吕梁市-柳林县

一.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柳林县清河公园提质改造河道整治工程液压坝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货物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编号：SH141125202409240212），已由已由柳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柳审管投资发【2024】10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柳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柳审管涉农发【2024】14号文件批复，招标人为柳林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项目资金来源为全部由县财政筹集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货物进行公开招标。

二.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清河是黄河的一级支流，由北川河、大东川河与南川河在离石区交口镇一带汇集而成。工程项目位于柳林县清河，上游的寨东桥至下游的康家沟漫水桥，长约7.35km。通过新建箱涵、新建拦砂闸、新建蓄水闸、现有橡胶坝改建和水毁修复工程，有效减少城区蓄水泥沙侵扰的问题，减小治理范围内的防洪压力，增加城区段的蓄水景观，有效提升城区段的水质，逐步恢复该段河道水生态性，有效保护了柳林泉泉域。项目总投资：11623.42万元。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次招标划分为1个标段：

项目名称：柳林县清河公园提质改造河道整治工程液压坝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货物项目二次

招标范围：(1)橡胶坝改造工程：原1#~5#橡胶坝改造建为液压坝；原8#~10#橡胶坝坝袋拆除更换；(2)寨东拦砂闸工程：在上游箱涵起始点位置设置拦砂闸1座；(3)康家沟蓄水工程：在康家沟段漫水桥上游约100m，设置1座蓄水闸。

2.3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交货地点。

2.4 交 货 期：自签订合同起12个月内完成，质量保修期为设备安装完工竣工验收后二年。

2.5 技术性能指标：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规范、规定及标准，满足招标人要求。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01 第 1 标段：柳林县清河公园提质改造河道整治工程液压坝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货物项目二次

3.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营业执照，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 投标人具有相应供货、技术服务及售后服务能力的中国境内生产厂家或经销商（有厂家唯一授权委托），同一品牌的制造商和代理商不能同时参加投标；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且财务状况良好。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信誉良好，在“信用中国”网站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列入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首页“分类监管”黑名单；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

3.5 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在任何阶段，如发现投标人弄虚作假，故意隐瞒信息等违法、违规行为，招标人可以取消其相应资格。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 15 点 00 分至 2024 年 11 月 7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4.2 获取方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项目经理 CA 证书）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7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 吕梁市）。

六. 开标时间及方式

6.1 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7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远程开标。

七. 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车先生

电话：19135913140

九.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发布。

十. 监督单位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单位：柳林县水利局

电 话：0358-4022384

电子邮件：11xsljbgs06@163.com

十一. 联系方式

招标人：柳林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

地 址：吕梁市柳林县建设路南坪东街

联系人：曹女士

电 话：18735359666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锦鲲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治路 227 号高新国际 A 座

联 系 人：车先生

电 话：19135913140

电子邮件：140612532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杨卫平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